

西貢區議會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2024年5月16日會議文件
會後覆函

環境保護署就 SKDC(FEHC)文件第 30/24 號的會後回覆

新界東南堆填區的運作事宜

就議員於 2024 年 5 月 16 日西貢區議會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上查詢堆填區聯絡小組任期和成員，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回應如下：

環保署於 2014 年成立了廢物設施環保規劃及管理西貢地區聯絡小組(簡稱「地區聯絡小組」)，旨在加強環保署與地區人士及其他持份者在規劃及管理區內廢物處理設施及其他相關事項上的溝通。地區聯絡小組的任期通常約為 3 至 4 年，而現屆的任期由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地區聯絡小組成員除相關政府部門代表外，還包括 6 名區內人士代表，當中有 4 位為現任西貢區區議員，其餘代表包括西貢區校長會主席和香港科技園公司代表。

環境保護署
2024 年 6 月